

#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厦退役军人局〔2023〕26号

##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关于公布 2023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 2023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5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 2023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任务 处室（单位）	年度重点宣传 普及法律法规	机关内部 学法活动	面向执法（服务）对象及 社会公众开展的普法活动	与其它部门联合 开展的普法活动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处（政策法规处）、机关党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 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2. 组织内部学习。	1. 网站媒体等多渠道宣传； 2. 结合日常工作开展普法宣传。	配合市司法局等单位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处（政策法规处）、机关党委，局属各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 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2. 组织内部学习。	1. 网站媒体等多渠道宣传； 2. “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处（政策法规处），局属各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	1. 组织内部学习。	1. 网站媒体等多渠道宣传； 2. 结合日常工作开展普法宣传。	
双拥共建处（优抚褒扬纪念处）、市烈士陵园服务中心	《烈士公祭办法》	1. 组织内部学习。	1. 网站媒体等多渠道宣传； 2. 结合烈士纪念日主题活动专题宣传。	

